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曾伊矜
電話：(02)7736-5851
電子信箱：a1018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一)字第11522019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個資安維案件常見爭點之重點分析報告、個人資料保護法修正重點
(A09000000E_1152201976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52201976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「個資安維案件常見爭點
之訴願決定及行政訴訟判決重點分析報告」及「114年11
月11日總統公布之個人資料保護法修正重點介紹」簡報各
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部115年3月23日臺教資通字第1150029553號函暨個人
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115年3月18日個資籌查字第
115050011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立大學校院(不含技術校院及空大)、各私立大學校院(不含技術校院)

副本：

